|  |
| --- |
|  附件2 个人防疫情况申报表 |
| 姓名 |  | 性别 |  | 年龄 |  |
| 身份证号 |  | 手机号码 |  |
| 工作单位 |  |
| 1月23日-2月5日（共14天）旅居史、健康史及接触史情况 |
| 是否有国外旅居史 | 是 口 | 否 口 |
| 是否有港、台旅居史 | 是 口 | 否 口 |
| 是否有高、中风险地区旅居史 | 是 口 | 否 口 |
| 是否曾被诊断为新冠肺炎确诊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 | 是 口 | 否 口 |
| 是否与新冠肺炎确诊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有密切接触 | 是 口 | 否 口 |
| 是否与来自高、中风险疫情地区人员有密切接触 | 是 口 | 否 口 |
| 密切接触的家属及同事是否有发热等症状 | 是 口 | 否 口 |
| 密切接触的家属及同事是否有中高风险地区、港台及国外境外旅居史。 | 是 口 | 否 口 |
| 本人 年 月 日以来健康状况：发热 口 乏力 口 咽痛 口 咳嗽 口 腹泻 口 |
| 其它需要说明的情况： |
| 本人对上述提供的健康相关信息的真实性负责。如因不实信息引起疫情传播和扩散，本人愿承担由此带来的全部法律责任。承诺人： 日期： 年 月 日  |